

## (二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 (财库 (2020) 46 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 的 广州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证件消毒柜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证件消毒柜, 属于工业行业; 制造商为杭州福诺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35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718 万元<sup>1</sup>, 属于 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 杭州福诺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1 年 12 月 7 日

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